To: <panel\_itb@legco.gov.hk>

From: "yingcheong"

Date: 11/07/2012 03:54PM Subject: 要求立即召開公聽會

## 致真正尊重民意,為民請命的議員:

現屆是什麼政府,完全不聽市民意見,本人是香港選民也是納稅人,為何 只要求有多點香港娛樂選擇都給蘇錦樑剥削,他不但沒有為市民爭取開放 大眾娛樂,還加以威絕,700多萬人口只得一個無線電視牌(有蘇庸官, 才產生0收視的亞視...這台不算存在吧!)無線還在新聞透視廢話講香港廣 告不足多養3個免費電視台,香港是自由市場,可否多養3個免費電視台 是由市場决定,無競爭便不會有進步,又講支持發展香港娛樂產業,新電 台及新電視台絕對可令香港娛樂產業得到提升,我們感受到 dbc 全部主持 都很有誠意做好節目,為何要消威一個全部節目都是高質素的電台?還預 見dbc可成功把數碼廣播推廣至世界,香港再次揚威國際,百花齊放才能 顯示國際大都會魅力,而蘇局長竟無知至硬生生要崔毀香港只是垂手可得 的榮耀。作為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12年 10月 26日資訊科技及廣播事 務委員會會議中,有關 dbc 股東黃楚標及李國章等人竟可缺席會議,又出 禁制令限制股東鄭經翰清楚交代事件,明顯顯示蘇錦樑偏幫黃楚標代表的 一方,香港是國際商業社會,作為局長不但不保護法律,還人肉錄音機地 賴股東纠紛以為可草草回應,我們怎可能接受,他又拖延三個免費電視 牌,這人做剥削香港人權益的事,沒資格取香港人工資,一間簽了總投資 額6億合約給政府的廣播公营機構,黃楚標及李國章等人可以無視合約法 律,不按章程合約注資,若應為dbc是賠錢生意,他們可放賣股權給其他 睇好的股東買,一定要 dbc 死,並不正常,此事嚴重損害香港市民收聽大

氣電波廣播的自由。目的何在?是否想壓制香港言論自由空間?十分關注 dbc事件,有證據顯示事件涉及中聯辦干預香港傳媒自由,如事件屬實, 除嚴重影響香港國際城市的形象,還令中國一國兩制政策的落實,給台灣 及其他國家作了恐怖的示範,要求召開公聽會,讓我們可以直接表達發 言。請立法會資訊科技事務委員會的議員成員繼續跟進事件,期望在立法 會內務委員會及大會中支持上述議案,傳令有關人士必需出席專責委員 會,並在特權法保護下,清楚向公眾交代事件,還中聯辦、香港政府、dbc 及香港市民一個公道。

強烈要求 dbc 復播 及 盡快給 3 個免費電視牌照,請以電郵書面回覆。 投訴給蘇局長嚴重剥削娛樂的納稅選民:伍玉慈上

2012年11月7日

查 2012年 10月 26日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會議中,有關的 dbc 股東 黃楚標及李國章等,缺席會議,股東鄭經翰,亦受禁制令限制,不能清楚交代 事件.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當日通過了議案,成立專責委員會,繼續跟進事件,

本人期望閣下,在立法會內務委員會及大會中支持上述議案,令有關人士出席專責委員會,並在特權法保護下,清楚向公眾交代事件,還中聯辦,香港政府,dbc一個公道,還香港市民一個公道.

選民	<u></u>
2012年10月_	日